

2021年度岳阳市屈原管理区
卫生健康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 一、2021年度屈原管理区卫生健康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二、2021年度项目支出（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 三、2021年度项目支出（血吸虫病防治工作经费）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第一部分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卫生健康 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职责：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区委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及国家和省市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卫生健康政策、规划、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负责食源性疾病预防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7．制定全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提出完善计划生育政策建议。

9．指导全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负责全区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等工作。组织实施国际、港澳台的合作与交流工作与援外工作。

11．负责区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来宾、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指导全区保健工作。

12．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3．职能转变。区卫健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屈原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15．有关职责分工

①与区发改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健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区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省和全区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区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②与区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健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起草养老服务地方性法规草案、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③与区市场监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健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会同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区卫健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区卫健局提出建议。区市场监管局会同区卫健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④与区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健局、区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16. 承办区委、区管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下设机构：1、区卫生健康局机关核定行政编制5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3名（其中1名兼计生协会常务副会长），计生协会专职副会长1名。

2、区卫生计生财务集中核算中心。为正股级公益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名，其中主任1名。

3、区血防防疫妇幼保健站（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科级公益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2名；核定领导职数1名，其中站长1名。

4、营田镇中心卫生院（加挂营田镇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区天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天问街道办事处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牌子）。为正股级公益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4名，其中院长1名。

5、河市镇卫生院（加挂河市镇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牌子）。为正股级公益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6名，其中院长1名。

6、凤凰乡卫生院（加挂凤凰乡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牌子）。为正股级公益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6名，其中院长1名。

7、区人民医院（加挂区急救中心牌子）。为副科级公益类事业单位，核定差额拨款事业编制143名，核定领导职数4名，其中院长1名（副科级），副院长3名（正股级）。

8、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为正股级公益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8名，其中主任1名。

9、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为副科级公益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 8 名，其中局长 1 名。

（二）决算单位构成。屈原管理区卫生健康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屈原管理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区卫生财务集中核算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岳阳市屈原管理卫生健康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23.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5.7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19.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305.72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9.1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29.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329.10	总计	60	1,329.1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岳阳市屈原管理卫生健康局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45	2. 4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 45	2. 45					
2012906	工会事务	2. 45	2. 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48	1. 48					
20810	社会福利	1. 48	1. 48					
2081002	老年福利	1. 48	1. 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019. 45	1, 019. 4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7. 03	167. 03					
2100101	行政运行	83. 86	83. 8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 29	16. 29					
2100103	机关服务	14. 48	14. 4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2. 40	52. 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 07	18. 0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8. 07	18. 07					

21004	公共卫生	153.10	153.1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53.34	53.3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00	4.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1.23	31.2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5.37	45.3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9.16	19.1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71.25	671.25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91.10	91.1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09.05	509.0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1.10	71.1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05.72	305.72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305.72	305.72					
2340102	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305.72	305.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岳阳市屈原管理卫生健康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	2.4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45	2.45				
2012906	工会事务	2.45	2.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		1.48			
20810	社会福利	1.48		1.48			
2081002	老年福利	1.48		1.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9.45	331.56	687.9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7.03	117.62	49.40			
2100101	行政运行	83.86	83.8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9	16.29				
2100103	机关服务	14.48	14.4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支出	52.40	3.00	49.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07		18.0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8.07		18.07			
21004	公共卫生	153.10	98.69	54.4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53.34	53.3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00		4.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1.23	31.2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5.37	7.20	38.1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9.16	6.93	12.2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71.25	115.24	556.01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91.10	91.1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09.05	10.00	499.0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1.10	14.14	56.9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05.72		305.72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305.72		305.72			
2340102	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305.72		305.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岳阳市屈原管理卫生健康局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23.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45	2.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5.7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8	1.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19.45	1,019.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305.72		305.72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9.1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29.10	1,023.38	305.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29.10	总计	64	1,329.10	1,023.38	305.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岳阳市屈原管理卫生健康局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023. 38	334. 01	689. 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45	2. 4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 45	2. 45	
2012906	工会事务	2. 45	2. 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48		1. 48
20810	社会福利	1. 48		1. 48
2081002	老年福利	1. 48		1. 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019. 45	331. 56	687. 9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7. 03	117. 62	49. 40
2100101	行政运行	83. 86	83. 8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 29	16. 29	
2100103	机关服务	14. 48	14. 4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2. 40	3. 00	49. 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 07		18. 0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8.07		18.07
21004	公共卫生	153.10	98.69	54.4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53.34	53.3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00		4.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1.23	31.2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5.37	7.20	38.1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9.16	6.93	12.2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71.25	115.24	556.01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91.10	91.1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09.05	10.00	499.0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1.10	14.14	56.9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 岳阳市屈原管理卫生健康局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4.92	30201	办公费	9.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14.9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3	30203	咨询费	0.4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0.49	30206	电费	0.3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4	30207	邮电费	0.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6	30211	差旅费	10.2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6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8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5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4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9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3.8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6.66			
人员经费合计		182.8	公用经费合计					1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岳阳市屈原管理卫生健康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00					14.00	13.81					1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岳阳市屈原管理卫生健康局

公开 08 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5.72	305.72		305.72	
234	抗疫特别国 债安排的支 出		305.72	305.72		305.72	
23401	基础设施建 设		305.72	305.72		305.72	
2340102	重大疫情 防控救治体 系建设		305.72	305.72		305.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若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请说明：XX 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岳阳市屈原管理卫生健康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2658.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85.48万元，减少35.85%，主要是因为2020年突发新冠疫情，支出增加，2021年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32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29.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32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4.1万元，占25.14%；项目支出995.1万元，占74.8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658.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85.48万元，减少35.85%，主要是因为2020年突发新冠疫情，支出增加，2021年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023.3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38.46万元，减少50.37%，主要是因为2020年突发新冠疫情，支出增加，2020年新冠疫情防控支出

不属于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2021年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2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45万元，占0.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48万元，占0.1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019.45万元，占76.7%；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支出305.72万元，占23.0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96.8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0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5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不完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8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混淆上了。

3、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93.47万元，支出决算为83.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费用指标混淆上了。

4、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29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混淆上了。

5、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8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不完整。

6、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5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46.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混淆上了。

7、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07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混淆上了。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45.63万元，支出决算为5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卫生监督区级项目经费预算原列区管委。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125.65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不完整。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23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不完整。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37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不完整。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16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不完整。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1.1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

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不完整。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710万元，支出决算为50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混淆上了。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1.1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混淆上了。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8.88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混淆上了。

17、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5.72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不完整。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70.2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混淆上了。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4.0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2.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4.7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151.2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5.2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13.81万元，完成预算的98.64%，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13.81万元，完成预算的98.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大力压减公用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0.26万元，减少1.8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大力压减公用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81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3.81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28个、来宾1032人次，主要是省、市卫健部门公共卫生、疫情防控，妇幼保健、健康扶贫、疾病预防、医疗卫生监督等工作指导，兄弟县市区业务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5.72万元；年初结

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05.7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5.72万元，因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不完整。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1.2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79.21万元，降低83.75%。主要原因是：2020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815.89万元，属于项目支出，决算做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3.66万元，用于召开公共卫生、血防、疾病预防、基药等培训会议，人数275人，内容为孕产妇保健、老年人健康管理、慢病患者、疾病预防和血吸虫防治牛羊退养等；用于开展0次培训，人数0人，内容为无；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

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共卫生服务；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689.3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

组织对“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血吸虫病防治工作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3.6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自从实施计划生育利益导向以来，在广大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开展奖扶项目，有利于缓解农村老年计划生育家庭在生产、生活和养老方面的困难，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关系，促进了农村人口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有利于逐步完善利益导向和社会保障制度，解除实行计划生育群众的后顾之忧。逐步减少农村新增贫困人口，为建设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小康社会创造了良好的人口环境，有利于促进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向依法管理、优质服务、利益导向转变，同时兑现了政府的承诺，是一项得民心、顺民意的工程。血吸虫病防治工作经费主要从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产出指标包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包含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等。

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38.3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05.72万元。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详情见附件1。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38.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我区共审核确认特别扶助对象 151 人，其中死亡对象 85 人，伤残对象 66 人，发放扶助资金 138.756 万元。对象资格

确认率，发放率均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要快速解决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困家庭养老保障有效途径。要高度关注独生子女家庭养老问题，特别是计划生育“失独”家庭和“伤残”家庭的养老问题。政府在养老金方面给予独生子女父母和计生困难家庭补助的同时，还应考虑机构养老问题，探索独生子女家庭养老保障新途径。要在制定规划、政策引导、资金筹措等方面进行统筹安排，一方面要安排适当的财政资金建设养老设施，另一方面要大力引导和吸纳社会力量兴建养老机构，要在政策上向独生子女家庭和计生困难家庭倾斜，切实维护好计划生育家庭的利益，使计划生育这一基本国策更加深入人心。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依据实际情况合理细分绩效目标；二是充分认识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意义，提高绩效评价工作的方式方法，充分体现项目绩效成果。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评价项目数量3个以内的，至少将1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3 个的，至少将2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 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岳阳市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卫生健康局

预算编码 202001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2 年 8 月 10 日

岳阳市财政局（制）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联系人	周雨晴	联络电话	07305721318
人员编制	205	实有人数	117
职能职责概述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关于卫生、计划生育和爱国卫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研究提出统筹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战略目标、发展和区域规划，协调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资源配置；监督实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技术规范与标准；负责协调推进全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医疗保障和计划生育综合治理工作。 2、负责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制定全区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3、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 4、负责组织拟订并实施基层卫生、妇幼卫生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规划并指导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5、负责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机构的行业准入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组织制定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的职业道德规范、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负责医疗和计划生育服务评价和监督体系的实施。 6、负责组织推进全区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7、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管理制度。 8、国卫生行政执法与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组织实施卫生、计划生育和爱国卫生考核评估工作，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组织实施加强全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措施。 9、负责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负责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统计、会计年报，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全区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组织指导医学卫生和计划生育方面的对外合作交流		

	及卫生支援工作。 10、组织监测全区计划生育发展动态，贯彻执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负责落实好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制度及病残儿医学鉴定工作。指导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 11、建立并实施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提出稳定全区低生育水平的政策措施。 12、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区域协作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1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并组织实施。 14、研究拟订全区重点医学科技发展规划，组织重点医药卫生科研课题的协作攻关，组织指导医学科技新成果、新技术的普及应用工作，制定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专业技术人员教育计划；组织实施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15、贯彻中西医并重的方针，拟订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政策和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中医药的继承与创新，促进中医药事业的发展。 16、负责监督卫生和计划生育系统计划、财务、物价和基建、大型设备配置工作；根据授权，负责区属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单位内部审计；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对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者进行职业道德教育和法制教育。 17、承担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工作。负责进行爱国卫生工作的宣传，广泛深入的发动群众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动员全社会参加爱国卫生工作的各项社会卫生活动，改善城乡卫生环境条件。 18、负责做好本单位和本系统的安全生产和维护稳定工作。 承办区委、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负责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 负责组织拟定并实施基层卫生、妇幼卫生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组织推进全区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组织实施国家基药政策、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管理制度。负责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行政许可工作，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负责健康扶贫工作。负责血吸虫病预防。

年度部门（单位）
总体运行情况及
取得的成绩

1、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2021年，新冠疫情在全国各地出现多点散发，我区疫情防控形势一直严峻，卫健局作为疫情防控牵头部门，按照区委区管委的部署，将疫情防控的作为最重要的工作，坚决抓好落实。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责任。卫健局自上而下，主动放弃休假，“逆行”回到岗位，配合区指挥部做好各项指令的上传下达，各二级机构严格按照要求履行好职责。二是强化防控措施，做好卫生应急和传染病控制工作。按照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指令完成了疫情处置机动队伍建设，先后成立核酸采样、检测、应急医疗、流调、消杀等常备和机动队伍；牵头完成了全员核酸采样培训及演练，设置核酸全员采样点38个，组建核酸全员检测采样队伍204人，目前，已全部完成培训。2021年牵头组织开展了4次核酸采样演练；已完成了医疗卫生、交通、冷链食品从业人员等重点人群多轮全覆盖核酸检测；加强了集中医学观察点管理，改造建设了凤凰乡集中隔离点，把惠众农民培训学校做为备用隔离场所也进行了改造。持续做好定点医疗机构、发热门诊、预检分诊、哨点诊室的规范管理，有效预防了院内交叉感染。三是突出防控重点，有序做好新冠疫苗接种。自2021年1月份开展疫苗接种工作以来，在各乡镇（街道）、公安局、教体局和其他各部门单位的配合下，我区开放4个常规接种点，2台流动接种车，已基本完成18岁以上、15-17岁、12-14岁、3-11岁四个年龄段人群接种。截止11月23日，我区12岁以上人群累计接种新冠疫苗117007针剂，3-11岁人群完成第一剂4870人份，我区各类重点人群疫苗接种工作稳居全市前列。全区已连续 650多天无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和疑似病例。

2、做实重点工程项目。一是顺利完成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大楼项目建设和搬迁，已于1月8日正式启用运行，为全区妇幼健康提供了硬件保障。二是强化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2021年完成了3个乡镇卫生院的修缮，实现了中医药服务基层全覆盖，各乡镇已开展针灸、牵引、火罐等中医理疗项目。三是争取上级血防资金，建成了视频会议系统和覆盖沿堤七个重要堤段的血防监测系统，血防监测不留死角。四是新建了人民医院血液透析中心（自筹资金）和核酸检测实验室，其中血透中心已于2021年2月开始向患者提供治疗服务，给屈原的尿毒症患者提供了方便，减轻了就医负担。核酸实验室的建成有效提升了我区的核酸检测能力，目前我区日满负荷检测单管数可达2200人次。

3、落实公共卫生服务和重大民生实事。一是做好妇幼保健工作。2021年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项目、农村适龄妇女和城镇低保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项目等重大民生实事如期如质完成任务。整合区人民医院和区妇幼保健院的医疗力量，进一步完善了早孕建册-妊娠管理-产后访视-儿童（0-7岁）健康管理的全过程、全方位的妇幼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系统管理覆盖率达90%以上。二是做好老年人保健、职业健康保护、精神卫生服务工作。各乡镇卫生院长期性开展老年人体检，老年人健康管理率、高血压、2型糖尿病等慢病规范健康管理率均达到90%以上。三是扎实做好家庭医生签约工作，通过门诊或家庭

医生入户等形式，2021年完成签约45456人，慢病随访 57044人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临床业务融合，做到“签约一户、履约一户、满意一户”，提升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 4、深化医卫体制机制改革。一是积极对接医保局、财政局等部门单位，牵头出台全区医共体和分级诊疗工作方案，逐步完善“小病不出乡，大病不出区，康复回基层”的一体化分级诊疗模式，提升区域内就诊率和基层诊疗量比重，减少医保基金的流出。二是加速推进区人民医院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改革，持续深化与湘雅附三医院的医联体建设。全面落实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提高医疗服务占比，落实了党委领导下的医院院长负责制。落实了“互联网+医疗健康”工作。区人民医院居民健康档案共享调阅系统、自助系统、诊间支付系统、第三方银联支付系统都已上线。 5、强化卫生监督综合执法。不断规范卫生监督执法行为，细化执法标准。一是加强对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2021年监督检查80余家医疗机构，出具监督意见200余份，对发现存在违法行为的3家医疗机构进行了警告的行政处罚、对发现存在违法行为的4家医疗机构进行了罚款的行政处罚。二是加强职业病防治，2021年组织了涉及接触粉尘、噪音、有毒有害气体的288名企业员工参加健康体检，安排16名肺功能和听力异常人员进行复查，暂未发现疑似职业病。三是加强学校、幼儿园卫生监督检查，全力保障校园师生健康。对全区6所学校、16所幼儿园传染病防控的各项工作、各个环节，都进行了全方位的监督。 6、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一是强化党建引领，筑牢防线。各党支部在局党组的统一领导下，每月开展1次集中政治理论学习，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提高医务人员的职业道德素养和廉政意识。二是强化监督管理，防微杜渐。局党组严格落实区纪委“五个一”要求，定期开展作风讲评、廉政党课学习，不定期对重点岗位、重要部门负责人开展廉政谈话。区纪委驻我局纪检组不定期对改善就医环境、端正服务态度、规范执业行为等重点行风进行检查，并把职工医德医风建设贯穿于各项工作之中，作为晋级、使用、评先的否决条件，有力的推动了全局医德医风建设工作的开展。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卫生健康局及下属二级校机购	6598.62		2638.39	305.72		3654.5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卫生健康局及下属二级校机购	6598.62	5105.95	1007.74	443.7	1492.67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维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会议费
卫生健康局及下属二级校机购	19.77	15.51				4.26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合计	其中：				其他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卫生健康局及下属二级校机购	7375.39	7375.39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及实施计划 完成情况	1、为进一步规范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工作，客观、真实地反映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情况，从而充分发挥考核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促进作用，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面、规范实施，不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一是做好妇幼保健工作。2021年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项目、农村适龄妇女和城镇低保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项目等重大民生实事如期如质完成任务。整合区人民医院和区妇幼保健院的医疗力量，进一步完善了早孕建册-妊娠管理-产后访视-儿童（0-7岁）健康管理的全过程、全方位的妇幼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系统管理覆盖率达90%以上。二是做好老年人保健、职业健康保护、精神卫生服务工作。各乡镇卫生院长期性开展老年人体检，老年人健康管理率、高血压、2型糖尿病等慢病规范健康管理率均达到90%以上。三是扎实做好家庭医生签约工作，通过门诊或家庭医生入户等形式，2021年完成签约45456人，慢病随访57044人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临床业务融合，做到“签约一户、履约一户、满意一户”，提升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		
	2、推进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落实。		2、村卫生室均已落实基本药物制度。		
	3、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落实。		3、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均已落实基本药物制度。		
	4、全年未发现当地感染的血吸虫病病人和病畜，查不到感染性钉螺。		4、全年未发现当地感染的血吸虫病病人和病畜，查不到感染性钉螺。		
整体支出 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评价内容		绩效内容	绩效目标值	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部门工作实绩，即绩效办制定的单位年度考核计分办法中考核的部门工作实绩内容）	质量指标	公共项目达到省市级要求	省市级	100%
		数量指标	灭螺面积	200万平方米	100%
		时效指标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资金到位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10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到位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100%
		成本指标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60元/年/人	100%
	湖南省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制度奖励金额		80元/月/人	100%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逐步提高群众卫生健康意	98%	98%	

	(预期实现的效益)		识		
		经济效益	逐步提高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人民医院、乡镇卫生院综合服务能力	98%	98%
		生态效益	促进社会和谐	95%	9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象满意度	98%	98%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5			
评价等次		优秀			
四、评价人员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彭志惠	局长		区卫生健康局		
高 峰	副局长		区卫生健康局		
杨 艳	财务集中核算中心主任		区卫生健康局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2021 年，区卫生健康局内设机构有血防办、综合办公室、基层指导股、家庭发展股、公共卫生股、妇幼健康股等股室，下辖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财务核算中心。全区有医疗卫生机构 7 家，其中区级 3 家（人民医院、血防防疫妇幼保健站（疾控中心）、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家（天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心卫生院 1 家（营田镇中心卫生院），一般乡镇卫生院 2 家（河市镇卫生院、凤凰乡卫生院）。全区共有村卫生室和医疗服务点 41 个。

（二）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6598.62 万元。

二、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1 年部门决算数基本支出 5105.95 万元，项目支出 1492.67 万元。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6598.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05.95 万元，项目支出 1492.62 万元。项目支出包括独生子保健费支出、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经费支出、计生创业贴息、计生重病大病住院护理补、计生家庭购买保险、计生目标考核奖励、产筛、新筛、孕前优生检查、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支出、血防项目支出、公卫、新冠疫情防控等。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项目支出概况。我区根据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中央、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要求；1、广泛宣传，公开优惠政策。让群众充分了解计划生育新政策，自《修改决定》正式施行之日起，不再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独生子女保健费补助资金发放的渠道和领取方式等，为做到条件和程序公开，让群众充分了解实行奖励扶助政策的重大意义，奖励扶助制度的主要内容，对象的资格条件与确认办法，奖励扶助金发放的渠道和领取方式等，增加政策执行的透明度，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让奖励扶助工作的政策效益和社会效益得到充分发挥，营造良好的舆论和工作氛围；2、强化职责，严格把关。为准确掌握对象资格变动情况，确定继续享受和退出对象，要求认真严格核对，要求严格实行“谁查谁负责，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对特扶对象分别实行面对面讲话。

（二）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为确保奖励扶助资金，我局和区财政局做了大量深入细致的调研和资金测算工作，及时做到好年度奖励扶助资金预算，并建立“奖励扶助资金专户”。上级下拨及本级配套资金，区财政按要求归集到“奖励扶助金户”为了奖励扶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扶助对象手中，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对象资金，区财政局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屈原支行为每一个扶助对象办理了“惠农补贴卡”和“明白折”，并将资金发放到了对象手中。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2021 年，我区共审核确认特别扶助对象 151 人，其中死亡对象 85 人，伤残对象 66 人，发放扶助资金 138.756

万元。对象资格确认率，发放率均 100%。其中中央转移支付 46.33 万元，省补助 18.1 万元（包含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补助 5.4 万元），合计 64.43 万元。市、区配套资金合计 79.726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自从实施计划生育利益导向以来，在广大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开展奖扶项目，有利于缓解农村老年计划生育家庭在生产、生活和养老方面的困难，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关系，促进了农村人口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有利于逐步完善利益导向和社会保障制度，解除实行计划生育群众的后顾之忧。逐步减少农村新增贫困人口，为建设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小康社会创造了良好的人口环境，有利于促进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向依法管理、优质服务、利益导向转变，同时兑现了政府的承诺，是一项得民心、顺民意的工程。

三、项目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实施奖励扶助制度，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帮助和改善群众生活，缓解干群关系，有力地促进了人口计生工作的新发展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取得了比较明显的良好社会效益。通过奖励扶助制度的绩效考评，改进财政经济决策水平与政府对资源的配置效率，确保财政预算和奖励扶助政策得到有效实施，促进确立适度的支出规模和支出结构的调整优化，坚持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加大解决民生问题的投入力度，不断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支出决策情况

为切实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工作，根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调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湘财社[2018]31

号)规定,根据岳卫家庭发展科便函[2019]2号通知,国家调整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特别扶助标准后,我市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特别扶助发放标准是:独生子女死亡家庭特别扶助标准为每人每月910元,独生子女伤残家庭特别扶助标准为每人每月580元。

(二) 项目执行过程情况

2021年,我区共审核确认特别扶助对象151人,其中死亡对象85人,伤残对象66人,发放扶助资金138.756万元。对象资格确认率,发放率均100%。

(三) 项目支出产出情况

(1) 数量指标: 符合政策申报率100%。

(2)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准确率100%。

(3) 时效指标: 发放到位率为100%。

(四) 项目支出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 解决了家庭部分经济状况。

(2) 社会效益: 家庭发展能力和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3) 可持续影响: 融洽干群关系, 促进社会和谐逐步提高。

五、有关建议

1、要建立政府为主, 社会、企业联动机制, 要逐渐改变单纯的物质帮助, 要发动社会力量和企业组织积极参与心理援助、就业技能培训、资金技术的服务, 从根本上来解决他们的实际问题, 带动其真正的脱贫致富。

2、要快速解决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困家庭养老保障有效途径。要高度关注独生子女家庭养老问题, 特别是计划生育“失独”家庭和“伤残”家庭的养老问题。政府在养老金方面给予独生子女父母和计生困难家庭补助的同时, 还应考虑机构养老问题, 探索独生子女家庭养老保障新途径。

要在制定规划、政策引导、资金筹措等方面进行统筹安排，一方面要安排适当的财政资金建设养老设施，另一方面要大力引导和吸纳社会力量兴建养老机构，要在政策上向独生子女家庭和计生困难家庭倾斜，切实维护好计划生育家庭的利益，使计划生育这一基本国策更加深入人心。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报告应包括以下附件：

- 1、绩效评价基础数据汇总表
- 2、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汇总表

填报单位: 居原曾编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实施单位:	居原曾编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地址:		建设起止年限:	20210301-20211231
资金来源及使用			
专项资金		地方配套(单位自筹)资金	
指标文件金额	资金实际到位时间	计划	实际
59.05	20 年 月 日	79.73	79.73
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使用专项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 年 月 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 年 月 日
138.76		138.76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	年计划投资额	年实际完成投资额	实际支付金额
138.76	138.76	138.76	138.76
款项支付(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合同金额	按合同应支付	实际支付
项目建设情况			
计划建设内容(项目实施计划)		实际完成情况(项目产出)	
专项资金和地方配套资金到位率100%		100%	
项目进展及效果情况:			
发放率100%、群众满意率100%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评分表（卫生健康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分值	评分值
决策（20分）	项目决策过程（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是否符合专项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发展政策、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 ②项目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规定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批复程序； ②项目审批文件、手续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	1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1
		立项程序规范性（4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规定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批复程序； ②项目审批文件、手续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	1
	绩效目标（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1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1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1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1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5分）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专项债券申请额度与项目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专项资金的支出纳入资金预算管理； ②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做到总体收支平衡和年度收支平衡；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项目申请专项资金额度是否与实际需要匹配。	1	1
				评价要点： ①专项资金的支出纳入资金预算管理； ②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做到总体收支平衡和年度收支平衡；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项目申请专项资金额度是否与实际需要匹配。	1	1
				评价要点： ①专项资金的支出纳入资金预算管理； ②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做到总体收支平衡和年度收支平衡；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项目申请专项资金额度是否与实际需要匹配。	1	1
				评价要点： ①专项资金的支出纳入资金预算管理； ②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做到总体收支平衡和年度收支平衡；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项目申请专项资金额度是否与实际需要匹配。	2	2
资金管理（20分）	资金管理（20分）	资金到位率（6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资金到位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程度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1.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90%-100%计3分；80%-90%计2分；80%以下计1分。 2. 资金到位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度=（资金到位率/项目完工率）×100%。	①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3	3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②资金到位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度=（资金到位率/项目完工率）×100%。	3	3
		预算执行率（7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资金支出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当年末项目单位使用专项资金未达到80%的扣1分，未达到60%的扣2分，未达到50%的扣3分。 2. 资金支出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度=（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①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3	3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评分表（卫生健康局）

过程 (40分)			算执行率/项目完工率×100%。 90%-100%计3分；80%-90%计2分；80%以下计1分。	②资金支出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度=（预算执行率/项目完工率）×100%。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7分)	是否制定了资金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资金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了具体的资金财务管理办法； ②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对资金收支、成本进行专账核算； ③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是否严格按照相关立项批复文件中列明的建设范围和用途使用；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2 1 2 1	1 2 1 2 1
		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4分)	项目建设、运营、资产管理等环节的管理制度建设执行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建设、运营、资产管理等环节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合规、完整； 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	2 2	2 2
		项目质量控制 (6分)	项目是否按实施计划执行，是否进行项目调整，是否有相应的质量标准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对项目质量的控制。	评价要点： ①是否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实施计划； ②是否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③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④项目调整审批手续是否完备，调整导致的资金差额是否作了合理安排；	1 1 2 2	1 1 2 2
		招标及政府采购管理 (4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招标和政府采购的规范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招标和政府采购的程序及手续是否合法合规； ②合同签订及执行是否规范； ④工程、设备、原材料等采购需求与项目实际需求是否吻合，是否存在重复或浪费现象。	2 1 1	2 1 1
		资产管理 (6分)	是否对资产权属、资产管护、资产安全等方面进行有效管理，用以反映和考核债券资金形成的资产管理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竣工后是否进行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 ②项目主管部门是否履行资产运营维护责任，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③国有资产是否按规定用途使用，是否存在抵押、质押的情况。	2 2 2	2 2 2
				项目是否按计划形成相应数量国有资产。	3	3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4	4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数量 (7分)	资产形成实际完成率 (7分)	用以反映项目形成资产情况。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90%-100%计6分；80%-90%计5分；70%-80%计4分；60%-70%计3分；50%-60%计2分；50%以下计1分。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评分表（卫生健康局）

产出 (30分)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5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90%-100%计5分；80%-90%计4分；70%-80%计3分；60%-70%计2分；60%以下计1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公共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5
	产出时效 (6分)	完成及时性 (6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90%-100%计6分；80%-90%计5分；70%-80%计4分；60%-70%计3分；50%-60%计2分。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6	3
	产出成本 (12分)	建设成本 (6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和成本节约程度。 1. 建设成本节约率=1-（计划建设成本-实际建设成本）/计划成本×100%。 90%-100%计6分；80%-90%计5分；70%-80%计4分；60%-70%计3分；50%-60%计2分。	建设成本节约率=〔（计划建设成本-实际建设成本）/计划成本〕×100%。	6	6
运营成本 (6分)		项目运营期间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运营成本节约程度。 1. 运营成本节约率=1-（计划运营成本-实际运营成本）/计划成本×100%。 90%-100%计6分；80%-90%计5分；70%-80%计4分；60%-70%计3分；50%-60%计2分。	运营成本节约率=〔（计划运营成本-实际运营成本）/计划成本〕×100%。	6	6	
效益 (10分)	项目效益 (10分)	实施效益 (3分)	项目综合效益实现情况。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3	2
		社会资本投入 (2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对撬动社会资本投入力度的影响。	是否带动社会资本有效投资，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2	1
		可持续影响 (2分)	用以反映项目支持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情况。	项目是否支持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	2	1
		满意度 (3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非常好计3分；满意度很好计2分；满意度一般计1分；满意度较差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	2
总分					100	93

2021年度屈原管理区血吸虫病防治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实现2025年全区达到血吸虫病消除标准，我区严格按照《湖南省消除血吸虫病规划（2016~2025年）》（湘政办发[2016]37号）的要求认真开展血吸虫病防治工作。现对2021年度我区血吸虫病防治工作进行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项目支出概况：屈原管理区辖两镇 一乡和一个街道办事处，总面积218平方公里，人口8万余。全区均属血吸虫病流行区。历史累计钉螺面积14088.93万平方米，历史累计血吸虫病25725人。多年来，经过我区防治工作的开展，血防综合措施的实施，疫情逐步下降。目前血吸虫病流行4个乡镇（街道办），流行村32个。流行区总户数31166户，总人口数85102人，人群感染率为零，晚期血吸虫病人46人；2018年10月开始实施全面牛羊退养，现已无存栏牛羊；现有钉螺面积751.4万平方米，均为外洲面积。

（二）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年初下发了《屈原管理区卫健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明确了职能，召开了项目负责人会议。通过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主要达到充分提升项目单位绩效程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做到专项资金有效使用、专款专用，杜绝套用、挪用、乱用，效益明显。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2021年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到位。我区血吸虫病防治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均已完成目标值。全年未发现当地感染的血吸虫病病人；未发现当地感染的血吸虫病病畜；没有查到感染性钉螺。项目取得良好效果。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021年项目资金93.92万元，项目支出93.92万元。主要从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产出指标包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包含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等。

三、项目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2021年项目资金93.92万元，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到位。对照绩效目标，我区血吸虫病防治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均已完成目标值。未发现当地感染的血吸虫病病人；未发现当地感染的血吸虫病病畜；没有查到感染性钉螺；区、乡镇、村都有完整的能够反映螺情、病情变化的血防档案资料；建立和健全了敏感、有效的血吸虫病监测体系。公众反映良好，群众满意度上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支出决策情况

2021年年初制定《屈原区2021年血防工作计划》，按时段将工作任务分解。印发《屈原管理区急性血吸虫病控制方案》，将急性防控工作职责与任务明确到各责任人和堤段，下发《实行急性血吸虫病防控工作责任制及疫情报告制的通知》，制定控急工作考核细则。

（二）项目执行过程情况

全年计划查螺1109万平方米，实际完成1143.96万平方米，完成率103.1%。全年计划灭螺308万平方米，实际完成308.5万平方米，完成率100.2%。全年计划查病血检10200人，实际血检12889人，完成率126.3%。全年计划扩大化疗1209人，实际化疗1360人，完成率112.5%。晚期血吸虫病救助15人。

（三）项目支出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查螺、灭螺、化疗、查治病、晚期救助已超额完成任务。

（2）质量指标：居民感染率、有螺洲滩禁牧率、急性血吸虫病病人、感染性钉螺均为零。

（3）时效指标：突发急性血吸虫病处置率为100%。

（四）项目支出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血吸虫病患率逐年下降，居民治疗费用减少。

（2）社会效益：居民健康意识和血防知识知晓率达到97%。

（3）生态效益：有螺洲滩感染性钉螺为零。

(4) 可持续影响：居民健康意识和血防知识知晓率达到97%。

五、当前存在的困难、问题

1、传染源控制难度大：全区范围实施了淘汰牛羊工作，但居民传统养殖方式及生活习惯根深蒂固，要引导其转型发展，改变其生产生活方式，迫切需要政策、资金、技术和宣传教育等的支撑和扶持。防牛羊复养反弹压力大。

2、钉螺治理难度大：钉螺主要分布在27公里堤线的垸外洲滩，环境复杂，灭螺难度大。此外还有10座引水涵闸可将钉螺带入垸内，增加了根除垸内钉螺的不确定性。

3、疫情反弹压力大：血吸虫病传播风险仍然存在，甚至可能出现疫情回升，防治成果不易巩固。

4、血防机构能力建设滞后：我区缺乏基层血防机构，人员编制少，队伍不稳定，专业技术人才难引进，难以满足消除血吸虫病需要。

通过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促进了项目单位在资金运行、使用效益、资金管理得到了规范，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得到一定的收益，获得广大群众一致好评。建议年度预算资金早安排、早下发，便于基层更好的去掌握专项资金分配、运转。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报告应包括以下附件：

1、绩效评价基础数据汇总表

2、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血吸虫病防治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汇总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血吸虫病防治		实施单位：	卫健局血防办	
项目地址：			建设起止年限	2021.01.01-2021.12.31	
资金来源及使用					
专项资金			地方配套（单位自筹）资金		
指标文件金额	资金实际到位时间		计划	实际	
86.72	20 21 年 月 日		7.2	7.2	
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使用专项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 1年 月 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 年 月 日	
93.92			93.9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	年计划投资额	年实际完成投资额	实际支付金额		
93.92	93.92	93.92	93.92		
款项支付（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合同金额	按合同应支付	实际支付		
项目建设情况					
计划建设内容（项目实施计划）			实际完成情况（项目产出）		
按照年初省市下发《血吸虫病防治工作计划》安排各项工作，每单项工作完成后进行网络直报。工作目标：全年未发现当地感染的血吸虫病病人和病畜，查不到感染性钉螺。			各项工作已完成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数。全年未发现当地感染的血吸虫病病人和病畜，查不到感染性钉螺。		
项目进展及效果情况：					
各项工作已完成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数。全年未发现当地感染的血吸虫病病人和病畜，查不到感染性钉螺。项目取得良好效果。					

血吸虫病防治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评分表（卫生健康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分值	评分值
决策（20分）	项目决策过程（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是否符合专项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发展政策、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 ②项目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	2	2
				④项目是否按规定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批复程序；	1	1
				⑤项目审批文件、手续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⑥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	1
		立项程序规范性（4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规定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批复程序； ②项目审批文件、手续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	1
	绩效目标（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1
				⑤项目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1	1
				⑥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1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1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5分）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专项债券申请额度与项目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专项资金的支出纳入资金预算管理； ②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做到总体收支平衡和年度收支平衡；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项目申请专项资金额度是否与实际需要匹配。	1	1
				⑤项目申请专项资金额度是否与实际需要匹配。	1	1
				⑥项目申请专项资金额度是否与实际需要匹配。	1	1
				⑦项目申请专项资金额度是否与实际需要匹配。	2	2
资金管理（20分）	资金管理（20分）	资金到位率（6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资金到位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1.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90%-100%计3分；80%-90%计2分；80%以下计1分。 2. 资金到位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度=资金到位率/项目完工率×100%，90%-100%计3分；80%-90%计2分；80%以下计1分。	①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②资金到位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度=（资金到位率/项目完工率）×100%。	3	3
				③资金到位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度=（资金到位率/项目完工率）×100%。	3	2
		预算执行率（7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资金支出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当年末项目单位使用专项资金未达到80%的扣1分，未达到60%的扣2分，未达到50%的扣3分。 2. 资金支出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度=预算执行率/项目完工率×100%。	①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	3
				②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	3

血吸虫病防治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评分表（卫生健康局）

过程（40分）	项目实施（2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90%-100%计3分；80%-90%计2分；80%以下计1分。	②资金支出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度=（预算执行率/项目完工率）×100%。	4	4
			是否制定了资金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资金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了具体的资金财务管理办法； ②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对资金收支、成本进行专账核算； ③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是否严格按照相关立项批复文件中列明的建设范围和用途使用；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1
		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4分）	项目建设、运营、资产管理等环节的管理制度建设执行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建设、运营、资产管理等环节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合规、完整； 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	2	2
		项目质量控制（6分）	项目是否按实施计划执行，是否进行项目调整，是否有相应的质量标准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对项目质量的控制。	评价要点： ①是否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实施计划； ②是否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③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④项目调整审批手续是否完备，调整导致的资金差额是否作了合理安排；	1	1
		招标采购管理（4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招标采购的规范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招标和政府采购的程序及手续是否合法合规； ②合同签订及执行是否规范； ④工程、设备、原材料等采购需求与项目实际需求是否吻合，是否存在重复或浪费现象。	2	2
		资产管理（6分）	是否对资产权属、资产管护、资产安全等方面进行有效管理，用以反映和考核债券资金形成的资产管理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竣工后是否进行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 ②项目主管部门是否履行资产运营维护责任，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③国有资产是否按规定用途使用，是否存在抵押、质押的情况。	2	2
	产出数量（7分）	资产形成实际完成率（7分）	用以反映项目形成资产情况。项目实施的资产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90%-100%计6分；80%-90%计5分；70%-80%计4分；60%-70%计3分；50%-60%计2分；50%以下计1分。	项目是否按计划形成相应数量国有资产。	3	3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4	4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数量。		

血吸虫病防治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评分表（卫生健康局）

产出（30分）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5分）	质量达标率（5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90%-100%计5分；80%-90%计4分；70%-80%计3分；60%-70%计2分；60%以下计1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公共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4
	产出时效（6分）	完成及时性（6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90%-100%计6分；80%-90%计5分；70%-80%计4分；60%-70%计3分；50%-60%计2分；50%以下计1分。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6	4
	产出成本（12分）	建设成本（6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成本节约程度。 1. 建设成本节约率=1-（计划建设成本-实际建设成本）/计划成本×100%。 90%-100%计6分；80%-90%计5分；70%-80%计4分；60%-70%计3分；50%-60%计2分；50%以下计1分。	建设成本节约率=[（计划建设成本-实际建设成本）/计划成本]×100%。	6	5
运营成本（6分）		项目运营期间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运营成本节约程度。 1. 运营成本节约率=1-（计划运营成本-实际运营成本）/计划成本×100%。 90%-100%计6分；80%-90%计5分；70%-80%计4分；60%-70%计3分；50%-60%计2分；50%以下计1分。	运营成本节约率=[（计划运营成本-实际运营成本）/计划成本]×100%。	6	4	
效益（10分）	项目效益（10分）	实施效益（3分）	项目综合效益实现情况。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3	3
		社会资本投入（2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对撬动社会资本投入力度的影响。	是否带动社会资本有效投资，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2	2
		可持续影响（2分）	用以反映项目支持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情况。	项目是否支持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	2	2
		满意度（3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满意度非常好计3分；满意度很好计2分；满意度一般计1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	3
总分					100	93